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际到会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郭站红先生、楼芝兰女士采取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董事长朱俭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业务实际需要，计划继续开展期货、

期权套期保值业务，拟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包括为交易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品种范围为大豆、豆粕、豆油、棕榈油、玉米、淀粉、菜粕、生猪等。投资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旨在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需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降低其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在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未按约定使用的情形，2026 年 4 月，公司在划转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 万元时，因工作人员失误，导致转错账户，当天公司自查发现后及时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已进行了整改并得到纠正。

董事会认为：除上述情形外，2026 年半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管理及使用。本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审议并通过《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史海卫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5、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原则上应当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在支付人员薪酬、购买境外产品设备等事项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确有困难的，可以在以自筹资金支付后六个月内实施置换。

本次置换的募集资金系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印花税 37.26 万元，根据税务机构要求，该税款需使用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支付，因此公司使用自有账户支付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系基于业务实际情况开展，已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置换完毕。

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有效保障募投项目有序推进，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引入新股东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放弃优先认购权引入新股东并增资黄山华旺农牧有限

公司的情形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引入新股东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7、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成员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经与会独立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经与会成员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